证券简称:广船国际　　股票代码:600685　　公告编号:临 2009-020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30 时在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南 40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由于截至 2009 年 12 月 9 日统计的拟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达不到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总数的二分之一,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发布了"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按本公司章程第七十条,本公司可以如期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由大会主席李桂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84,375,209 股(其中,股东授权代理人 10 人,代表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184,372,269 股,该等股份有投票指示),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7%。其中,内资股 181,217,209 股,外资股 3,158,000 股,分别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63%和 0.64%;除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须就决议案 1 回避表决外,其余所有由出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皆可于会议上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普通决议案:

1. 以 4,567,523 股赞成,3,157,071 股反对,分别占有效表决票的 59.13%和 40.87%,及 0 股弃权通过本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签署的《2010——2012 年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项下交易上限额。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所代表股份不计入本议案有效表决票股份总数。

2. 以 181,375,209 股赞成,0 股反对,分别占有效表决票的 98.37%和 0%,及 3,000,000 股弃权通过改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9 年度国内审计师。

以上议案的相关资料已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及 11 月 2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交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hinagsi.com),并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以通函的方式派发给列位 H 股股东。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代表陈刚先生、本公司监事刘仕柏先生及两名股东代表韩远淳先生及朱丽萍女士,就本次股东大会所有的投票表决担任投票审验人。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章震亚女士和吴春爽先生现场验证,并由广东正平天成律师事务所发表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和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692　　股票简称:亚通股份　　编号:临 2009-014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下午在公司 3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形式通过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 6 艘老龄船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由于长江隧桥的开通,申崇航线车、客流量的较少,公司拟出售 6 艘老龄船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进入评估、拍卖程序。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亚通旅游服务有限公司购置车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随着长江隧桥开通,崇明旅游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进出崇明旅游的游客越来越多,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同意上海亚通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930 万元购置 17 辆大巴士,投入申崇和省际旅游线路。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南门港老待渡停车场土地被政府征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崇明县对南门港整体规划的需要,本公司拥有南门港老待渡停车场 25 亩土地被政府征用,补偿标准按相关有上市公司评估资质的单位评估后确定。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县供销合作社共同投资组建上海瀛岛旅游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长江隧桥开通后来崇明旅游的人越来越多,为了便于来崇明旅游的游客停车、就餐、土特产购物等,经公司与县供销合作社共同商量,共同投资 1000 万元组建上海瀛岛旅游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 400 万元,占 40%的股权;县供销合作社出资 600 万元,占 60%的股权。经营范围:餐饮、日用百货、农副土特产、食用食品、饮料、烟酒、旅游纪念品、小家电。

特此公告。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编号:临 2009-33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人: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借款人:甘孜州康定华龙水利电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公司")

● 委托贷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以下简称"遂宁农行")

● 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委托贷款期限:五年。

● 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 5.76%,如遇国家利率调整,从调整之日起,以 12 个月为一个调整周期执行新的利率。

一、委托贷款情况概述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华龙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200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遂宁农行签署《委托贷款委托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龙公司与遂宁农行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委托遂宁农行向华龙公司贷款 2000 万元,用于苗圃电站工程建设。委托贷款期限五年,年利率 5.76%,如遇国家利率调整,从调整之日起,以 12 个月为一个调整周期执行新的利率。

华龙公司系本公司持有 46%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委托贷款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贷款涉及金额属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借款人基本情况

名称:甘孜州康定华龙水利电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康定县向阳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子明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水利、电力、宾馆、旅游产品投资开发、各类电力设备及建筑设备租赁,五金,百货批发零售。
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8 日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人: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甘孜州康定华龙水利电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分行
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借款用途:购买原材料

利息计付:执行年利率 5.76%。自贷款人划拨借款之日起计息,按季结息,结息日为每季末月 20 日。有关利率调整事宜,如遇国家利率调整,从调整之日起,以 12 个月为一个调整周期执行新的利率。

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24 日止,共 60 个月。

四、委托贷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 2000 万元为公司的自有资金,通过委托银行贷款给华龙公司,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推进华龙公司尽早建成苗圃电站工程,早日实现投资效益。

五、公司累计委托贷款情况

除本次委托贷款外,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无其他委托贷款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委托贷款委托合同》
2、《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63　　股票简称:福建南纸　　编号:2009-033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2009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8:30 在福州山海大厦 1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 3 人,实到 3 人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黄国英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逢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总经理林孝帮先生提名,聘任黄逢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10 年 4 月 27 日,与本届高管人员任期一致。

黄逢时先生简历情况如下:

黄逢时,男,54 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福建省青州造纸厂造纸车间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车间副主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造纸分厂副厂长、厂长,厦门中坤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青山漳州香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福建省青山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镭波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同意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9-45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 10 名,独立董事田侃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明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刘龙华主持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陈代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陈代华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2、关于聘任李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文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李文,男,55 岁,毕业于清华大学建工系给排水专业,大学文化程度,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总经理陈代华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认为李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聘任总经理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李文为公司总经理。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09-033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投资金额和比例:3000 万元人民币,占比 13.71%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09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90%)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与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认股协议,该公司以 3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滕州信用联社 3000 万股新增股份。本次出资行为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但需要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位于山东滕州,下辖 27 个信用社,1 个联社营业部,7 个扁平分社,42 个储蓄所,主要经营存款、贷款、结算、汇兑、票据贴现、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各种代收代付等业务。

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以下数据未经审计),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注册资金 188,751,498.00 元,净资产 318,190,664.64 元,资本充足率 5.27%,不良贷款率 8.03 %,拨备覆盖率 106%,资本利润率 16.25%,资产利润率 0.36 %。2009 年 1——11 月实现营业利润 30,630,721.54 元。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经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和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双方协商,由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认购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000 万股新增股份。双方签订认股合同后 1 个工作日内,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将认购款全额汇入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指定帐户。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全部来源于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五、备查文件目录

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与滕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之入股协议书。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812　　证券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 2009-042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09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00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刘文富先生受董事长王社平先生委托主持会议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 11 人,代表股份 324,814,26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58%。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4,814,2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4,814,2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4,814,2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关于调整年初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同意 37,212,82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82%;反对 830,7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弃权 0 股。
5、关于收购华药集团所持凯瑞特公司 7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同意 38,043,58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4,814,2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人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参加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等 电子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的厚爱和支持,方便投资者利用网上交易等电子渠道申购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经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协商一致,从 2009 年 12 月 3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参加建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233001)
2、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投资者通过建行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渠道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在各基金原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础上享有 7 折优惠。若优惠后费率低于 0.6%,则按 0.6%执行;若原费率等于或低于 0.6%,则按原费率执行。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公司网站:http:// www.ccb.com/
2、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http://www.msfunds.com.cn

三、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建行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建行相关公告。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建行各网点咨询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优惠申购业务。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0 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民生银行为易方达亚洲精选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本公司将增加民生银行代理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民生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人:董云巍 吴海鹏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民生银行在以下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大连、杭州、南京、太原、石家庄、重庆、西安、福州、汕头、济南、深圳、宁波、成都、天津、昆明、泉州、苏州、青岛、温州、厦门、郑州、长沙、长春、南昌等。
特别提示:2009 年 12 月 7 日至 2010 年 1 月 15 日为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的认购期。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 2009—26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显集团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显集团")创建于 1995 年 12 月,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0.31%的股权。2006 年 4 月实施战略重组,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连市国资委")持股 50%,北京新纪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纪元")等三家战略投资者持股 50%(该三家战略投资者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2009 年 12 月 23 日,大连市国资委与北京新纪元签署《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大连市国资委同意将持有大显集团 50%的国有股权有偿转让给北京新纪元。

二、大连市国资委持有的国有股权经批准转让后,北京新纪元持有大显集团 70%的股权,其他二个股东持有大显集团的股权比例不变。

三、北京新纪元受让国有股权后,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享有大连市国资委原享有的股东权益和承担的相应义务。

四、按照有关程序,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对大显集团进行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

五、大显集团资产评估报告需经大连市国资委核准。

六、　　大显集团的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基准日确定为 2009 年 9 月 30 日。

七、经资产评估核准后的净资产,按照出资比例作为大显集团国有股权转让价格(如净资产为负值,按零值计算)。

八、本框架协议书签订五个工作日内,北京新纪元将 1.5 亿元货币划入大连市国资委指定的银行账户,专款用于大显集团职工及相关人员的安置费用。

九、本框架协议签订后,北京新纪元将 1.5 亿元货币存入大连市国资委指定的银行账户始,本框架协议生效。

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显集团的股权结构将变更为:北京新纪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70%,沈阳新思科自动化有限公司持股 15%,深圳金桥信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5%。大连市国资委将不再持有大显集团股权。

该转让工作正在进行中,鉴于转让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敦促有关方面履行披露义务,并根据该转让工作的进展情况发布后续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02　　证券简称:福建水泥　　公告编号:临 2009-026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23 日-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12 月 23 日以公司 OA 系统及 E-mail 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记名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表决通过了《关于向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以资产注入方式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增资,本次用以增资资产为本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福州粉磨站所属固定资产,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该固定资产帐面净值为 2480.13 万元,其中 2400 万元用于本次增加注册资本金,余额部分作为资本公积。根据福建武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闽武夷评报字(2009)第 A108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09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该固定资产帐面价值为 2480.13 万元(其中:建筑物 1265.89 万元、设备 946.64 万元、在建工程 267.61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14.88 万元。

授权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按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注册资金将增加到 4700 万元。

同意对福州粉磨站有关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处理后,注销福州粉磨站非法人分支机构。

二、表决通过了《关于为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继续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公司子公司福建省永安金银湖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银湖公司")原在中国农业银行永安市支行的 4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将于 2010 年 1 月 11 日至 20 日陆续到期,金银湖公司已获准重新向该行申请该部分贷款。为保证资金需要,根据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0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具体实施的决议》(2009 年度为子公司拟提供担保总额为 7 亿元,其中为金银湖公司拟担保 3 亿元),同意本公司为金银湖公司上述 4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继续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本公司原为金银湖公司向农行永安支行贷款 1.1 亿元提供担保,其中长期借款担保 7000 万元部分业已由本公司担保置换为由金银湖公司以其资产抵押方式担保。

本次担保其他相关情况如下:

金银湖公司系本公司拥有权益 96.36%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2192.79 万元,总负债 18941.07 万元,2008 年实现净利润 419.52 万元;该公司 2009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4938.24 万元(未经审计,下同),总负债 22024.92 万元,2009 年 1~9 月实现净利润-280.81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担保 4000 万元在内,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55400 万元(不含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担保余额 40206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08 年度经审计合并净资产(102393.73 万元)的 54.10%和 39.27%。上述担保均为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金银湖公司提供担保 1.6 亿元,实际担保余额 14706 万元。另外,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 11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 9904 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 12 月 28 日

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 2009-037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上午在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7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向前先生主持,会议应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表决 11 名。其中董事张彦峰先生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宫浦玲女士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西安分行申请 9000 万元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以下简称"西安天地源")向光大银行西安分行申请 9000 万元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期限为 12 年。该笔贷款以其所拥有的位于雁塔区丈八东路、东仪路十字东南角的"世家星城"项目四期 1 号综合楼的房屋所有权(房屋所有权证书编号: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 1100100022-2-10B1-1,面积为 39784.93 平方米)作为抵押担保。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让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对陕西深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天地源以 18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对陕西深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天地源下属控股公司,持股 51%,以下简称"深宝公司")3007 万元的债权。

2006 年,深宝公司和中国银行宝鸡分行签署固定资产贷款期限重组协议,重组后的贷款金额 3860 万元,期限为 2006 年 9 月 15 日到 2012 年 9 月 22 日。截止 2009 年 9 月底,深宝公司偿还本金 853 万元,剩余 3007 万元本金尚未偿还。目前,中国银行已将此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华融资产欲将此债权转让,西安天地源作为深宝公司第一大股东,具有优先购买权,华融资产向西安天地源发来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告知函,经西安天地源与华融资产协商,拟以 1800 万元受让此债权。

此债权受让后,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加强深宝公司的经营管理,通过技术挖潜,优化运行,提高深宝公司的经营效益,以确保该项权益的回收。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28　　股票简称:S*ST 新太　　编号:临 2009-052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重整已进入执行阶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该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 21 日起一个月内不提出股改方案,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无其他影响股价的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 2009 年 12 月 25 日、28 日、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价格触及涨幅限制,属《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番禺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作出(2009)番法民破字第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公司重整进入执行阶段,《重整计划》的执行期自番禺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为十个月。根据《重整计划》,公司管理人已完成让渡股份的冻结及划转工作,公司股票自 2009 年 11 月 27 日起复牌。2009 年 12 月 4 日管理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出售所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 4,867,185 股。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咨询得到回复,该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 21 日起一个月内不提出股改方案,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无其他影响股价的应披露未披露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事项外,在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达成与该事项有关的书面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因公司重整进入执行阶段,公司将根据重整执行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股票简称:金牛能源　　股票代码:000937　　公告编号:2009 临-044

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治理持续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北监管局")《关于持续推进上市公司治理整改活动的通知》(冀证监发[2009]100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在河北监管局的指导下,经自查,发现公司金牛能源大酒店未及时办理房产证和公司养老保险账户未单独设立。

截至本公告签署之日,公司已办理了金牛能源大酒店的房产证和公司养老保险账户的单独设立。

特此公告。

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公司简称:中国医药　　股票代码:600056　　编号:临 2009-030 号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完成抗甲型流感药物储备任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做为中央医药储备单位,公司 12 月 3 日发布公告,已按工信部与财政部联合下达的指令,启动第二批次 1300 万人份抗病毒药物磷酸奥司他韦胶囊及其中间体的储备任务。指令要求公司 12 月 31 日前完成收储任务。经公司相关部门的努力,公司已提前完成抗甲型流感药物的储备任务。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09-019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 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5.06%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将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 50,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同时将 20,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继续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上述事项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 2009-028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接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南江集团)通知,南江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黄浦支行的公司限售流通股 4200 万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继续将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 2100 万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黄浦支行。上述质押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目前,南江集团累计持有公司 103,400,000 股股权被质押,占公司总股份的 19.61%。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ST 筑信　　公告编号:临 2009-050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场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 30 日起搬迁至新的办公场所办公,现将新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西四路 9 号海南国宾馆;
邮政编码:570203;
联系电话:0989—65206211,0989—65206215;
传真:0989—65206215。

特此公告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编号:临 2009-51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 年 12 月 29 日,我公司收到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现代联合)减持股份的通知:2009 年 12 月 29 日,现代联合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天目药业(600671)股份 1156910 股,占本公司现有总股份的 0.95%。至此,现代联合仍持有天目药业 26205353 股,占本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21.52%。减持前,现代联合持有天目药业总股本 22.47%的股份。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OO 九年十二月三十日